

我市多部门暂停实体服务

疫情防控不见面 这些业务网上办

本报讯(记者 齐放)连日来,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我市多部门暂停了实体服务,推行网上办、预约办的便民举措。

市行政服务中心

推行网上办及免费代办、帮办和预约服务

据了解,从2020年2月3日起,市行政服务中心黄山路大厅、嵩山路大厅暂停向企业、群众开放。如果市民亟须办件,可通过网络申报和办理,实现不见面审批办理。对于可以通过“网上办”的事项,可将申报材料邮寄至市行政服务中心相关办理窗口,办理结束后市行政服务中心会将相关材料及办结证照免费邮寄给市民。具体事项办理指南,市民可关注并登录漯河市政务服务网、漯河市行政服务中心官网、漯河市市民之家微信公众号、漯河政务服务APP,或通过支付宝“豫事办”小程序、“豫事办”APP查询。

此外,市行政服务中心推行免费代办、帮办和预约服务。如有特殊业务必须到大厅办理,可提前实名预约。预约成功后,请按照防疫要求,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在预约时间前往大厅,并接受体温检测。

市公安局

急需户籍业务可预约办理

2月1日,市公安局发布公告,自2月3日起,在疫情防控期间暂停办理户籍、身份证、居住证业务。

如果有急需办理户籍业务、换领身份证的市民,可以电话联

系各县区公安机关户籍室,进行电话咨询、预约办理业务。同时,可以登录手机“河南警民通”APP或互联网“河南互联网+便民服务平台”,在户政业务栏目进行材料预审,材料通过后到派出所一次办结,减少往返派出所次数。

另外,警方办理户籍窗口安排有专人接听电话,接受咨询、预约办理业务。预约成功后,市民可以按照防疫要求,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在预约时间到有关窗口办理业务。

记者还了解到,警方已于1月29日起暂停漯河市车、驾管大队以及舞阳县车管所、临颍县车管所、登记服务站、二手车交易市场、4S店上牌等窗口对外服务;暂停全市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工作。

近期需办理期满换领驾驶证、遗失补领驾驶证、损毁换领驾驶证、变更驾驶证联系方式等业务,可登录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或登录手机交管12123APP网上办理,相关牌证警方会邮寄给办理人。

此外,警方还暂停了窗口处理交通违法业务、全市范围内驾驶人审验业务、机动车检验业务。对暂停期间的机动车检验到期而无法检验的,暂不予处罚,但车主仍需要按照规定办理机动车相关保险,并在驾车过程中严防交通违法和交通事故的发生。

市养老保险中心

推行“不见面”和电话预约服务

2月1日,市养老保险中心为从源头上减少经办服务现场人

员流量,要求全市各级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网上办理各类业务。

推行“不见面”服务。已经注册河南省社会保障信息管理系统“网上办事大厅”的参保单位,通过信息系统“单位网上服务平台”可以办理单位信息类、在职工类、退休业务类、查询打印类等82项业务。参保人员个人登录注册河南省社会保障信息管理系统“个人网上服务平台”可以办理查询类、打印类、认证类等16项个人业务;还可通过手机下载“河南社保APP”办理14项个人业务,下载“豫事办APP”办理9项个人业务。

推行“延期不受影响”服务。允许参保企业和个人延期办理业务,不影响相应的权益。对于受疫情影响、未能及时办理新增退休人员申报的,在疫情结束后的三个月内可随时申报,经办机构及时受理,并在审核通过次月一次性补发受影响期间的养老金。因受疫情影响,用人单位逾期办理职工参保登记、缴费等业务,经办机构及时受理。对灵活就业人员和城乡居民2020年一次性补缴或定期缴纳养老保险费放宽时限要求,未能及时办理参保缴费的,允许疫情结束后补办,并在系统内标识。逾期办理缴费不影响参保人员个人权益记录,补办手续在疫情解除后三个月内完成。

推行“电话预约服务”。各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非急需面对面办理的业务,尽量等疫情结束后再当面办理。情况特殊、时间紧急的业务可以通过电话进行咨询,经与工作人员沟通后,在做好消毒、防护的前提下,经办机构提供预约服务。

全市中小学“停课不停学”

本报讯(记者 齐放)“不能再让孩子玩下去了,教育部门推出的让孩子在家学习的举措挺好!”2月2日上午,在市区泰山路北段一小区,市民刘女士按照学校发的“作息时间表”,开始让上小学四年级的儿子有计划地在学校推荐使用的免费教育云平台上学习。

记者了解到,为减少推迟开学对中小学教育教学产生的不利影响,切实做好中小学“停课不停学”工作,市教育局下发通知进行部署。要求各县区、各学校按照“分级负责、层层落实、以县为主、一校一策”的原则,充分利用我市教育云平台、QQ视频群聊、微信群聊、钉钉群聊、人人通群聊等形式,共同承担起推迟开学期间的“停课不停学”职责,积极指导、维护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中小学生的学习、生活秩序。

各县区、各学校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在线教学辅导计划,落实好在线教学的组织实施工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县(区)为单位,一县(区)一策;普通高中和有条件的学校,以学校为

单位,一校一策。各中小学校要根据本校不同年级、班级学生的具体情况,制定具体的教学、指导、答疑方案,特别要针对初三、高三等毕业年级学生,制定详细的教学和复习计划,加强跟踪指导和心理辅导,提高学习效果。

“停课不停学”期间,要求学生家长积极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及时与班主任和教师沟通对接,主动向学校反映学生在学习、生活和健康状况,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合力,给予学生更多的关心和爱护。要特别重视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和心理健康指导,鼓励学生适当运动,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维护学生身心健康。

据悉,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将加强对推迟开学期间学校“停课不停学”工作情况的了解、督促、督查,重点督查教师违规补课、学校私自补课、学校提前开学、学生提前返校等行为。对麻痹大意、敷衍应付、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从严查处。

散布疫情谣言 4名网民被查处

本报讯(记者 齐放)为维护疫情防控期间良好社会治安秩序,1月27日,市公安局联合市委网信办发出《关于依法依规坚决打击网络谣言的通告》,并公布了举报电话和举报邮箱。然而,个别网民不顾公告提醒,在网络上发布、转发不实信息,甚至编造传播有关疫情的谣言,引起一定区域内市民恐慌。根据有关单位和个人举报,市公安局网络安全大队1月30日、1月31日两天查处4名造谣传谣网民,维护了抗击疫情期间的网络秩序。

案例一:郾城区一网民散布小区3人确诊谣言,被罚款200元

1月30日晚,网民“某某记忆”在一户外运动微信群散布黄河路某小区确诊3例、小区被封的谣言。1月31日,市公安局网络安全大队根据举报,查实散布谣言者为张某,女,55岁,郾城区沙北街道居民。1月31日下午,沙北分局网警中队联合金山警务队传唤张某,鉴于

张某认错态度较好,并且刚通过正规渠道向武汉捐款,给予其罚款200元的行政处罚。

案例二:经济技术开发区一网民散布小区3栋楼被封谣言,被罚款200元

1月30日中午,经济技术开发区某小区一孩子因患普通感冒,家人打120,救护车将孩子送往医院。有业主将视频、图片发到业主群中。1月31日中午,附近某苑小区业主看到后,在某苑小区业主群转发救护车图片和视频,并杜撰某世家小区3栋楼被隔离的谣言。接到举报后,市公安局网络安全大队通过调查,发现某苑小区业主张某(女,36岁,郾城区李集镇人)有嫌疑,遂将该情况通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1月31日下午,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网警中队联合香山警务队传唤了张某,查明其违法行为后给予罚款200元的处罚。

另外,1月30日,临颍网民孙某和徐某也因散布不实疫情信息受到警方查处。

涌动的暖流

□本报记者 张玲玲
实习生 刘净漪

连日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牵动着人们的心。2月3日上午,郾城区孟庙镇组织镇村干部,到辖区内某小区,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者张某的家属送去米、面、油、青菜等生活必需品。

“小区封闭隔离后,我们及时组织物业成立了业主群,每户需要的物品发送到群里,物业去采购,为我们业主解决了生活上的后顾之忧”。该小区业主到门卫处领取购买物品时说。

在这个特殊时期,爱心人士的种类善举让孟庙镇这片热土涌动着阵阵暖流。

许多人自筹资金购买方便面、面包、饼干等物资支援防控一线。小帅才食品、叮当牛、天衡机械等企业踊跃捐款捐物,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物资保障。

截至目前,孟庙镇共接受社会各界捐赠的各类物资和现金20余万元。

社区老党员 当起宣传员



□文/图 本报记者 潘丽亚

2月1日上午,在市区太行山路,郾城区龙塔街道和平路社区党员志愿者韩启州正在给沿街商户发放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单。

今年50岁的韩启州有29年党龄。和平路社区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疫情牵动着每个人的心,家住郾城区太行山路的韩启

州也时刻关注着。看到社区工作人员为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忙个不停,他主动到社区要求“参战”。“早上7点半出门,晚上9点半左右回家。从腊月廿九开始,一直没停过。”韩启州说。

据了解,该社区有25位像韩启州这样的志愿者,与社区工作人员一起,把疫情防控宣传送到居民身边,引导群众提升防护意识。